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2018-027号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且交易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应予回避。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猫儿沱港埠分公司(以下简称“猫儿沱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净额以及1500万元现金,合计30,247.45万元对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物流集团”)全资子公司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珞璜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新增珞璜公司注册资本30,216.78万元,其余30.67万元为资本公积。增资后,与猫儿沱分公司实物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需经债权人同意)、业务及劳动力全部进入珞璜公司,猫儿沱分公司将被关闭注销;珞璜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60,216.78万元,其中港务物流集团持股比例为49.82%,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0.18%。

本次增资,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确认的、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的评估值为作价依据。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由原投资者享有或承担。

二、本次用于增资的猫儿沱分公司资产的基本情况

经营场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猫港村1幢。

公司类型:分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2011年01月05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批发: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硫磺;普通货运;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准予作业货物为沥青、硫磺、散货、件杂);港内驳运(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百货。

评估情况: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康评估”)对猫儿沱分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净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猫儿沱分公司经审计后的经营性资产总额23,426.74万元,经营性负债总额3,050.04万元,经营性净资产20,376.70万元。经评估,本次用于增资的猫儿沱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净额的评估值为28,747.45万元,评估增值8,370.75万元,增值率为41.08%。

三、被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猫港村3幢。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经营范围: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普通货运(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货物装卸、货运代理、服务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销售:磷矿石、煤炭、金属矿石、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物品)。

成立日期:2015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2015年05月08日至永久。

股权结构:港务物流集团持有珞璜港务公司100%股权。

经营情况:目前珞璜公司正在全力建设珞璜港工程,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94,186.94	112,104.49
负债总额	64,476.22	82,514.00
所有者权益	29,710.72	29,590.49
项　目	2017年度	2018年1-7月
收　入	-	-
成　本	199.01	120.22
净 利 润	-282.36	-120.22

以上数据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评估情况: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珞璜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12,104.49万元,负债总额82,514.00万元,净资产29,590.49万元。依据华康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2号),珞璜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30,032.53万元,评估增值442.04万元,增值率为1.49%。

珞璜港项目概况:珞璜港是重庆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建设长江经济带的重大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总投资为273,857.28万元;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建设5000吨级泊位4个、临时转运泊位1个,码头设计年吞吐量1090万吨;工程主要由码头前沿水工平台、护岸挡墙、陆域形成、箱涵、办公大楼、装卸作业线及机械设备等组成;工程拟建设铁路装卸作业线16条共10公里,铁路设计年货运量340万吨(其中:到发兼调车线3条,翻车机线5条,货物线5条,存车线、车辆临修线、机车整备线各1条);工程建设工期为2017年05月31日至2019年06月30日。截至评估基准日,已累计完成投资约11亿元。珞璜港地理位置优越,综合交通便利,是集水路、铁路、公路为一体的综合交通枢纽型港口,它紧邻重庆江津区综合保税区和珞璜铁路综合物流枢纽。江津综合保税区规划面积2.21平方公里,是重庆主城以外的首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现已封关运行;珞璜铁路综合物流枢纽是重庆市最大的铁路件散货物流基地。珞璜港和珞璜铁路综合物流枢纽建成后,将与重庆绕城高速公路在重庆南二环形成“水公铁”综合物流枢纽。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

本次被增资的珞璜公司是港务物流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港务物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82,819,569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0.81%,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二)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公司住所:重庆市渝中区朝千路3号。

法定代表人:杨昌学

注册资本:403,525.90万元

经营范围: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港口旅客运输服务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港口拖轮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业务经营、船舶港口服务业务经营,普通货运(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货物装卸、人力搬运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存储);房屋租赁;销售汽车零部件、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钢材、五金、交电、铁矿石及铁矿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代订车票、船票;企业形象策划;摄影;设计、制作、发布字牌、霓虹灯、灯箱、路牌广告。

实际控制人: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三)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资产总额	2,041,273.27
净资产	899,88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09,033.22
营业收入	871,629.34
净利润	16,314.68

五、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目前,公司尚未与港务物流集团签署《增资协议》,待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择期签署,该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

甲方: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条 增资作价依据及金额

(一)甲乙双方同意以经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的珞璜公司和乙方所属猫儿沱分公司现有净资产或资产净额的评估值作为依据,协商确定本次增资金额。

(二)依据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甲方持有的珞璜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0,032.53万元,本次增资作价30,032.53万元。

(三)依据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7月31日,乙方所属的猫儿沱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净额的评估值为28,747.45万元。

本次增资,乙方以猫儿沱分公司经营性资产净额(评估值28,747.45万元,本次增资作价28,747.45万元)以及1,500万元现金,合计30,247.45万元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新增珞璜公司注册资本30,216.78万元,其余30.67万元为资本公积。

第二条 本次增资完成后,珞璜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60,216.78万元,由甲方独资变更为由乙方控股。甲乙双方的出资金额及持股比例如下:甲方出资金额为30,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82%;乙方出资金额为30,216.78万元,持股比例为50.18%。

第三条 出资时间

(一)乙方将本协议约定增资的现金及资产全部支付或移交给珞璜公司并签定交割手续之日起即视为珞璜公司股东,并按出资比例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二)本次用于增资的资产及增资标的公司从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由原投资者承担或享有。

(三)乙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及时将本协议约定增资的现金或资产全部支付给珞璜公司或移交、过户至珞璜公司名下,资产转移过户所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由乙方和珞璜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第四条 增资完成后,与乙方所属的猫儿沱分公司实物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业务及劳动力全部进入珞璜公司,劳动力与珞璜公司重新签订劳动合同,“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猫儿沱港埠分公司”关闭注销。

第二十二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完成下列审批程序后生效:

(一)本次增资事项需经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甲方主管部门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

(二)本次增资事项需经乙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属猫儿沱港区,位于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工业园区内,于1976年建成投产,已使用三十多年,期间虽经过多次改造和扩建,但始终未能从根本上解决靠泊船型吨级偏小、堆场能力不足、装卸设备和工艺系统严重老化、节能、环保等方面的问题。随着港区腹地经济的发展,通过猫儿沱港的货物逐年增加,猫儿沱港的实际通过能力已远超设计通过能力,且受限于码头设计通过能力及堆场容量等问题,未来物流增长空间也十分有限。

珞璜港紧邻猫儿沱港区,它是为满足珞璜工业园发展以及西南地区货物多式联运发展的需求,按照港区未来货种、货物流向、吞吐量及设计船型等需求,配套铁路专用线走向,结合水域布置、装卸工艺流程、功能分区及风向等设计建设的现代化港口,全面完工后将形成1000万吨的通过能力。珞璜港建成后将与绕城高速和珞璜铁路综合物流枢纽,形成“水公铁”综合物流枢纽,能够更好地满足渝西地区特别是“珞璜工业园”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展前景较好。

本次增资,一是可以尽早实现公司对珞璜港和猫儿沱港的一体化建设和经营,有助于充分发挥两个港区的铁、公、水集疏运条件优势,提高两个港区的综合利用效率,更好地满足区域经济发展的物流需求;二是可以规避猫儿沱老港区与珞璜港新港区之间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三是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强主业,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七、风险分析

珞璜公司目前尚处于建设阶段,未开展经营业务。本次增资完成后,珞璜公司的经营发展仍将受到相关政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能否取得预期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八、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昌学先生、熊维明先生、黄继先生和张强先生均对该议案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监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增资,一是可以尽早实现公司对珞璜港和猫儿沱港的一体化建设和经营,有助于充分发挥两个港区的铁、公、水集疏运条件优势,提高两个港区的综合利用效率,更好地满足区域经济发展的物流需求;二是可以规避猫儿沱老港区与珞璜港新港区之间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三是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强主业,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表决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规范、公平,同意《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重庆珞璜港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四)审计委员会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珞璜公司属于重庆港九关联方,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且交易金额超过重庆港九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需要提交重庆港九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应予回避。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评估报告【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1号】、【重康评报字(2017)第251-02号】。

(五)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8)第12-00036号】、【大信审字(2018)第12-00037号】。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2018-028号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3日

至2019年1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2018年12月14号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披露信息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5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79	重庆港九	2018/12/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3. 登记地点: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证券部。

4. 登记时间:2019年1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电话:(023)63100700

联 系 人:赵鑫

传　　真:(023)63100099

通讯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证券部

邮政编码:400023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以猫儿沱分公司资产及部分现金对珞璜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4日通过公司总部现场会议与远程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相立军董事书面委托蔡秋全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曹勇董事书面委托程华子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贝多广独立董事、荣健独立董事书面委托项振华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蔡秋全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表决议案

(一)关于修订《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在全国范围内新设3家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证券营业网点布局,使其覆盖至全国主要地区是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迫切需要,是更好地提升公司经纪业务总体竞争力的有效手段和必由之路。自2017年以来公司加快网点建设步伐,随着网点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拟推动实施分公司区域化管理试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拟在北京、浙江杭州、重庆新设三家分公司。

公司新设分支机构尚需获得监管机构的核准。

(四)关于公司B区项目部分资产对外公开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关于公开挂牌出售部分房产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关于向古蔺县富民村和高峰村捐赠扶贫项目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为继续深入推进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推动古蔺县早日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泸州市古蔺县大寨乡富民村和桂花镇高峰村捐赠扶贫项目资金,资金需求共计约200万元。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2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出售部分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将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http://www.swuee.com/)采取分批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公司B区项目部分房产。

2、本次出售的标的资产产权明晰,实施中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资产出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分批公开挂牌出售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最终交易结果将提交公司董事会确认,如需提交股东大会,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4、本次交易尚未完成,由此产生的具体损益金额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5、本次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雄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川集团”)共同联建的华西证券总部办公楼B区项目(D6地块二期工程)已于2018年11月29日竣工验收。公司拟将权属项下B区项目部分房产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分批公开挂牌出售,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出售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B区项目部分资产对外公开处置的议案》。

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尚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拟公开挂牌出售的房产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与雄川集团签订的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分得B区项目2号写字楼1-22层,3号楼裙楼1-5层,3号楼主楼1-13层(不含106号至112号商铺),地下室1层全部车位以及地下室3层车位139个;雄川集团分得1号写字楼1-22层,3号楼主楼1层中7套房屋以及14-25层、地下室2层全部车位以及地下室3层车位104个。

因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自持部分商业、公寓房屋和地下停车位,自持范围包括:3号楼裙楼1-5层,3号楼主楼5-6层,地下室1层100个车位。

除前述自持资产外,华西证券权属项下B区项目其余房屋资产拟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按对应资产评估价格分批公开挂牌出售。

2、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房屋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

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对本次拟出售的房产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1775号))。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4月30日,公司分得B区项目资产账面价值371,630,021.06元(包含自持部分,由于委估资产尚未进行竣工结算以及财务决算,故资产账面价值不够准确),评估价值1,011,775,134.00元(包含自持部分)。其中,本次拟分批公开挂牌出售部分资产的评估价值为816,778,768.00元。鉴于上述评估结果,公司拟以评估值为依据分批公开挂牌转让上述资产,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目前尚不确定交易对方,公司无法预计公司关联方是否会作为本次资产出售的受让方,若资产出售最终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目前尚不确定最终交易价格,无法预计资产出售产生的具体损益金额,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资产出售结果提交董事会确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暂无合同或履约安排。

四、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属于金融类企业,依据目前《证券法》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不得从事涉及房地产行业的经营,B区项目资产形成后,公司无法采取经营、对外分散销售等方式取得房地产收入,若不对外处置仅能自持。B区项目属于商业资产,公司自持商业资产需要缴纳物业税,并承担相应的物业管理成本,公司目前也尚未配备专业的房屋管理团队,若不对外处置,还需配备相应的管理人员或外包,从而承担相应的管理费用。

本次交易如完成,所获收益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因交易价格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产生的具体损益金额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事项

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4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4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晓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拟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年度会计审计机构,任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议案无异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9年1月3日上午9:00在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四道9号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5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是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3日上午9时。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2日下午15:00至2019年1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四道9号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本公告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述议案需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00。

3. 登记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四道9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00384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焦君涵、王佳

电话号码:(022)23788188-8308

传真号码:(022)23788199　　电子邮箱:tstzqb@sina.com

2.会议费用:

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其他备查文件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文本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37”,投票简称为“赛象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　　(个人　　),出席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议案内容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临2018-048
优先股代码:360019 360024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1 南银优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19

●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4.58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2018年12月20日(星期四)

● 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

● 除息日: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

● 股息发放日: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优先股代码:360019;优先股简称:南银优1)的股息发放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先股股息发放

1.发放金额: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17年12月23日,按照南银优1票面股息率4.58%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58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2442亿元(含税)。

2.发放对象:截至2018年12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南银优1股东。

3.扣税情况:对于持有南银优1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58元。其他股东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二、优先股股息发放实施日期

根据公司披露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优先股每年的付息日为该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南银优1将于2018年12月24日实施股息发放,具体实施日期如下:

1、最后交